

經文：詩篇7:1~17

- 7:1 (大衛指著便雅憫人古實的話，向耶和華唱的流離歌。) 耶和華我的 神啊，我投靠你，求你救我脫離一切追趕我的人，將我救拔出來；
- 7:2 恐怕他們像獅子撕裂我，甚至撕碎，無人搭救。
- 7:3 耶和華我的 神啊，我若行了這事，若有罪孽在我手裡；
- 7:4 我若以惡報那與我交好的人（連那無故與我為敵的，我也救了他），
- 7:5 就任憑仇敵追趕我，直到追上，將我的性命踏在地下，使我的榮耀歸於灰塵。（細拉）
- 7:6 耶和華啊，求你在怒中起來，挺身而立，抵擋我敵人的暴怒；求你為我興起，你已經命定施行審判。
- 7:7 願眾民的會環繞你；願你從其上歸於高位。
- 7:8 耶和華向眾民施行審判。耶和華啊，求你按我的公義和我心中的純正判斷我。
- 7:9 願惡人的惡斷絕；願你堅立義人，因為公義的 神察驗人的心腸肺腑。
- 7:10 神是我的盾牌，他拯救心裡正直的人。
- 7:11 神是公義的審判者，又是天天向惡人發怒的 神。
- 7:12 若有人不回頭，他的刀必磨快，弓必上弦，預備妥當了；
- 7:13 他也預備了殺人的器械，他所射的是火箭。
- 7:14 試看惡人因奸惡而劬勞，所懷的是毒害，所生的是虛假。
- 7:15 他掘了坑，又挖深了，竟掉在自己所挖的阱裡。
- 7:16 他的毒害必臨到他自己的頭上；他的強暴必落到他自己的腦袋上。
- 7:17 我要照著耶和華的公義稱謝他，歌頌耶和華至高者的名。

一. 緒論

1. 本篇標題「大衛指著便雅憫人古實的話，向耶和華唱的流離歌」。無人知道這古實是誰，但他是便雅憫人，和掃羅王同一家族。魏斯比牧師 (Warren W. Wiersbe) 認為古實是掃羅王的一名密探。示每同是便雅憫族人，在大衛失勢落難時，曾經追趕用石頭砍大衛（撒下16:5-14）。有人認為大衛仁厚，不想說出這施害者的名字，故以「古實」作化名代替。「古實」是黑色的意思。先知耶利米曾說：「古實人豈能改變皮膚呢？豹豈能改變斑點呢？」，這話比喻本性難移，執迷不悟的人。
2. 本詩用「流離歌」調唱出。先知哈巴谷的一篇禱告詩，哈3:1-19亦是使用這格式。Shiggaion原意是「不幸」，表示這是一種哀歌，用悲愴的短調。

二. 本詩可分為四個段落，茲逐一解說：

1. 大衛向神陳明他的苦況冤情（1-5節）
1節：

首句大衛說出要投靠神，祈求神救他脫離一切「追趕」他的人。掃羅曾多次帶兵追趕他（撒下22:7-8，24:1-2）、兒子押沙龍叛變（撒下15-14）欲奪王位，就在出逃路上，示每拿石頭砍大衛（撒下5:14）。

2節：

大衛形容敵人如兇猛獅子撲面而來，快把他撕裂甚至撕碎，可是無人來救他。情勢非常危急，真是孤立無援。

3-5節：

大衛向神表白自述無辜。他內心悲傷，因為有人造謠，說大衛恩將仇報，掃羅提拔他，而他意圖結黨謀害掃羅王（撒下22:12-14，25:9）。在執意信謠和傳謠的人中就有示每（撒下16:5-14）。大衛面對誣告，只能向神表露心跡，甚至起誓說出：「我若以惡報那與我友好的人，或無緣無故劫掠與我為敵的人，那就任憑仇敵追趕我，直到追上，將我的性命踐踏於地上，使我的光榮掃於灰塵吧！」（呂振中譯本4-5節）。大衛所言屬實沒有自誇，就在掃羅追殺他的過程中，有兩三次機會可以向掃羅下手，他都以恩慈待他（撒下24:1-7，26:7-11），並且說：「我的主（指掃羅）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，我在耶和華面前萬不敢伸手害他，因為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」（撒下24:6）。尤有甚者，在掃羅和約拿單陣亡後，大衛派人找到約拿單的兒子米非波設，用心「照神的慈愛恩待」他（撒下9:3-7）。

第5節直譯是：「任憑仇敵追上並得著我的魂（soul），踐踏我的性命和榮耀，棄在塵土中。」大衛在神前起誓，若他果真行了那些誣告者所指的惡行，就任憑仇敵得逞：追趕上他，踐踏他，把他的生命（和榮耀）置於死地（即在灰塵中）。

2. 大衛求神起來審理他的案件（6-10節）

6-7節：

大衛求神「起來」、「興起」，就是有所行動，目的是求祂挺身抵擋敵人，和審理他的案件。早年以色列人抬著約櫃前行的時候，摩西就說：「耶和華阿，求你興起，願你的仇敵四散」（民10:35）。這話帶有軍隊出征的意味。大衛呼求神在聖會中，就是民眾環繞主前的時候，請祂坐上高高的審判台。這是開庭審詢的場景。

8節：

用詞「審判」、「判斷」含有辨明，證實無辜的意思。「求你按我的公義，按我心中的純正，判斷我」。大衛清心的站在神面前，大膽的求神判斷他。假若大衛心藏詭詐，事件必然敗露，他也終必遭罰。大衛知道唯有神才可以鑑察他的冤情為他申辯，故他作出如此大膽的呼求。

9-10節：

大衛信靠耶和華，知道神必按其公義（準則）察驗人的心腸肺腑。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測透呢？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，試驗人肺腑的，要照各人所行的，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。」（耶17:9-10）。唯有神有權能「斷絕」惡人的惡，

堅立義人的義行（和影響力）。信徒被人誣蔑心靈受屈時，千萬不要氣餒，當靠賴聖靈加力，持續為主發光作見證。

11節：

「神是我盾牌，他拯救心裏正直的人」大衛所以說出這話，並不是他自私自驕，乃是在他與神同行的路上，體會、摸到神的心意：「因為你不是喜悅惡事的神……凡作孽的都是你所恨惡」（詩5:4-5）。大衛深知如果他心懷詭詐，就不能得著神盾牌的保護，反倒招來懲罰（神怒氣）。信徒要得著神的保護，就必須是個心裡正直的人。

3. 給惡人的勸告（12-16節）

12-13節：

大衛在苦難受屈中仍顧念那些迫害他的人。在此他一再勸導行惡的快快回轉，因為神已經預備好兵器懲罰他們。「預備」一詞出現了兩次，強調神已預備妥當。呂振中譯本作「上帝必將他的刀磨快，將他的弓拉緊，準備好好。他為惡人預備了致死的器械，使他所射的，成為燒著的箭」。箴言25:18提到那作假見證陷害鄰舍的，他們所用的武器，「就是大槌，是利刀，是快箭」，與本詩所提神用以懲罰惡人的武器十分相似，隱含著惡人終必被自己的武器和計謀所傷，就是自作自受自吃苦果的意思。

14-16節：

「看哪，惡人產痛地生了奸惡，他所懷孕的是毒害，所生的是虛假」（呂振中譯本14節）。「產痛」指分娩時的痛楚，婦人忍受生產之痛，「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記念那苦楚，因為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」（約16:21）。大衛祈禱時受感動說，惡人所生下來的是奸惡，這會為自己帶來毒害與虛假。簡言之就是白費功夫外，更自招禍患。大衛接下來以比喻說明，行惡的人作惡好像挖坑，愈挖愈深，竟自己掉在裡面。箴言26:27也發出同樣警告。大衛苦口婆心指出惡人的「毒害必臨到自己的頭上，他的強暴落到自己的腦袋上」。這是對句，「毒害」對「強暴」，「頭上」對「腦袋」。使用對句是強調害人終必害己，而且上句12節明明說出神的弓已上弦，所以惡人當快快醒悟改邪歸正，免得惹怒神招來懲罰。

4. 大衛歌頌神的聖名（17節）

大衛向神伸訴冤情，求祂審理他的案件。詩文至此，大衛沒有提到神已經還他清白，但在本詩結尾時，他竟能依照耶和華的公義來稱謝他，這樣的信心實在了不起。烏雲仍在，污蔑讒言還纏繞著他，大衛的讚美不停，再添加一句「我歌頌耶和華至高者的名」。這至高聖者（NIV作most high）就是公義的審判者，又是堅立義人的神。人生有什麼冤情，信徒不可自行報仇，當學像大衛以善報惡，持守個人的清白，行走在神面前。

結語/讀後感

1. 人生在世，少不免遭人誤會造謠。遇到這情況最佳的方法就是退到神面前自我省察，切勿自以為義，「人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」（賽63:6）。人生的功課學不完，可能神要透過冤情來管教和建立他的兒女。
2. 大衛在隱基底時有機會報復追殺他的掃羅，但是他沒有下手，只是悄悄的割下掃羅外袍的衣襟，隨即他為割衣襟的事自責（撒下24:1-12）。在世俗人看來大衛的自責實在不可理解，更是愚蠢。但大衛確信「救恩出於耶和華」（詩3:8），「耶和華施行公義，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」（詩103:6），所以他信靠神，樂意向神陳明案情，由他來判斷是非。
3. 新約信徒領受了主耶穌的赦罪洪恩，又學習過饒恕人七十個七次的道理（太18:21-22），就當求主幫助，放下復仇的念頭，實行經上的話：「主說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所以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給他喝，因為你這樣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（羅12:19下-21）
4. 這是人無辜遭迫害時的祈禱文，信徒若時常誦讀，自必得著提醒：凡誣捏人，坑害人的，終必自吃苦果（14-16節）。像大衛一樣忍耐，堅守「心裡的正直」，自必得神的保護（7節）。

思想/討論題

- Q1. 再細讀3-5節，大衛為何這麼大膽，他話裡的意思是什麼？你從中學到什麼？
- Q2. 當你心裡受屈，苦不堪言的時候，你可以做些什麼？